证券代码:603219 证券简称:富佳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9

宁波富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现金管理受托方:中国银行余姚分行营业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本次现金管理总金额:7,000.00 万元
- 现金管理产品名称: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21145、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0290 期
- 产品期限:92 天、91 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宁波富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3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以不超过人民币 12,00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授权有效期限为自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宁波富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

一、本次现金管理的概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推进和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增加资金效益,更好地实现公司资金保值增值,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

公司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系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宁波富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418 号)文核准,公司实际已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1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 9.56 元,共计募集资金 39,196.00 万元,减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5,611.70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3,584.30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643 号)。公司已与保荐机构甬兴证券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三)本次现金管理产品的基本情况

1、中国银行余姚分行营业部银行理财产品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中国银行余姚分行营业部	银行理财产品	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21145	1,000.00	1.30%或 3.18%	/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92 天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	/	/	否

2、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行理财产品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0290 期	6,000.00	1.60000%-3.35000%	/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91 天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	/	/	否

(四)公司对现金管理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严格遵守公司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申请、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程序。在额度范围内,由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2、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具体操作,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必须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公司财务部必须建立台账对现金管理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财务核算工作。

3、公司审计部门负责对低风险投资的现金管理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现金管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投资参与人员负有保密义务,不应将有关信息向任何第三方透露。

6、公司将严格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购买现金管理产品的具体情况及相应的收益情况。

二、本次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一)合同主要条款

1、2022 年 6 月 21 日,公司与中国银行余姚分行营业部办理人民币 1,000.00 万元结构性存款业务,期限为 92 天,具体如下:

产品管理方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产品名称	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21145
产品代码	【CSDPY20221145】
产品类型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购买金额	1,000.00 万元
委托认购日	2022 年 06 月 21 日
收益起算日	2022 年 06 月 23 日
到期日	2022 年 09 月 23 日
期限	92 天
风险级别	低风险产品
基础利率	1.3000%
收益区间	1.3000%或 3.1800%
实际收益率	(1)收益率按照如下公式确定:如果在观察期内,挂钩指标【始终大于观察水平】,扣除产品费用(如有)后,产品获得保底收益率【1.3000%】(年率);如果在观察期内,挂钩指标【曾经小于或等于观察水平】,扣除产品费用(如有)后,产品获得最高收益率【3.1800%】(年率)。 (2)挂钩指标为【英镑兑美元即期汇率】,取自 EBS(银行间电子交易系统)【英镑兑美元汇率】的报价。如果该报价因故无法取得,由银行遵照公正、审慎和尽责的原则进行确定。 (3)基准值为基准日北京时间 14:00 彭博"BFIX"版面公布【英镑兑美元汇率】中间价。如果美国彭博 BFIX 页面上没有相关数据,中国银行将以公正态度和理性商业方式来确定。 (4)观察水平:基准值【-0.0130】。 (5)基准日为【2022】年【6】月【23】日。 (6)观察期/观察时点为【2022】年【6】月【23】日北京时间 15:00 至【2022】年【9】月【20】日北京时间 14:00。 (7)产品收益计算基础为 ACT365。
费用	(1)税费:本产品在投资运作过程中可能产生以下税费,包括但不限于:增值税、附加税、所得税等,上述应交税费(如有)由客户按实际发生自行申报及缴纳。 (2)管理费:本产品无管理费。

2、2022 年 6 月 22 日,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办理人民币 6,000.00 万元结构性存款业务,期限为 91 天,具体如下:

产品管理方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产品名称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0290 期
产品编码	C22TP0109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购买金额	6,000.00 万元
购买日期	2022 年 6 月 22 日
产品起息日	2022 年 6 月 23 日
产品到期日	2022 年 9 月 22 日
持有期限	91 天
产品风险等级	PR1 级
基础利率	1.60000%
收益区间	1.60000%-3.35000%
联系标的	澳元/新西兰元
联系标的定义	澳元/新西兰元即期汇率,表示为一澳元可兑换的新西兰元数。
产品结构要素信息	定盘价格:澳元/新西兰元即期汇率价格,即彭博页面 BFIX"屏显示的东京时间下午 3:00 的 AUDNZD Currency 的值。 期初价格:2022 年 06 月 24 日的定盘价格 期末价格:联系标的观察日的定盘价格 联系标的观察日:2022 年 09 月 19 日
产品收益率确定方式	结构性存款利率确定方式如下:(根据每期产品情况实际确定) (1)如果在联系标的观察日,联系标的"澳元/新西兰元即期汇率"期末价格相对于期初价格下跌且跌幅超过 2.5%,产品年化收益率为预期最高收益率 3.35000%; (2)如果在联系标的观察日,联系标的"澳元/新西兰元即期汇率"期末价格相对于期初价格下跌且跌幅小于等于 2.5%或持平或上涨且涨幅小于等于 10.5%,产品年化收益率为预期收益率 2.95000%; (3)如果在联系标的观察日,联系标的"澳元/新西兰元即期汇率"期末价格相对于期初价格上涨且涨幅超过 10.5%,产品年化收益率为预期最低收益率 1.60000%。 上述测算收益依据收益区间假定,不等于实际收益,投资须谨慎。
费用	1、本产品无认购费 2、本产品无销售手续费、托管费。

(二)使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说明

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的投资产品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公司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2、公司财务部门根据市场情况及时跟踪投资产品投向及项目进展情况,如果发现潜在的风险或不利因素,将进行评估,并针对评估结果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审查现金管理的审批情况、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等,督促财务部门及时进行账务处理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

4、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监事会有权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二分之一以上的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或者监事会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鉴证报告。

四、本次委托现金管理受托方的情况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12 年,为上交所主板 A 股、H 股上市公司,A 股代码是 601988,H 股代码是 03988。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与上述银行均无关联关系。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87 年,为 A 股上市公司,股票代码是 601998。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与上述银行无关联关系。

五、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442,238,879.40	2,323,777,807.34
负债总额	1,136,282,359.99	958,543,876.58
资产净额	1,300,860,275.12	1,360,165,148.91
项目	2021 年 1-12 月	2022 年 1-3 月(未经审计)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464,310.23	103,047,821.75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货币资金为 498,157,202.23 元,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为 7,000.00 万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 14.05 %。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影响,公司不存在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且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金融机构发行的低风险、保本型产品,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且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会计处理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定,公司现金管理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财务费用或投资收益项目。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六、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委托现金管理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保本结构性存款,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不排除该投资受政策风险、市场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等因素影响,存在一定的投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七、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3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甬兴证券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八、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金额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	13,000.00	98.85	7,000.00
2	银行存款类金融产品	4,800.00	4,800.00	22.85	0.00
合计		24,800.00	17,800.00	121.70	7,0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6,0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4.61
最近 12 个月现金管理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0.53
目前已使用的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					7,000.00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					5,000.00
总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					12,000.00

特此公告。

宁波富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23 日

证券代码:601880 证券简称:辽港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2-032

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1 宗案件已结案;1 宗案件正在执行;2 宗案件已作出一审判决书,已在上诉期内向法院提起上诉,一审判决未生效;其他 4 宗案件均在一审审理中。
-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原告 1 宗,被告 7 宗。
- 涉案的金额:涉案金额原告 1 宗 3 亿元,被告 7 宗合计 10.73 亿元。
-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截至目前,上述案件已获相关法院受理,但部分案件并未正式开庭审理,尚无法作出预判,该等诉讼的结果及赔偿义务(如有)暂不能可靠估计。

一、诉讼案件的基本情况、案件事实、请求及其理由

2021 年 3 月 22 日至 2021 年 6 月 22 日,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下属大连集装箱码头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码头物流公司")发生仓储系列案件共 7 宗,具体情况请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7 日发布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64。2022 年 5 月 26 日,仓储系列案件结案 1 宗。2022 年 6 月 6 日,仓储系列案件新发案 1 宗,具体为:

2022 年 6 月 6 日,码头物流公司收到宁波海事法院关于新汶矿业集团物资供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称"原告")起诉码头物流公司的《民事起诉状》及法院的《应诉通知书》等材料。原告以仓储合同纠纷为由,请求判令码头物流公司赔偿货物损失 1488.75 万元,并以本公司下属大连港集装箱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港集箱公司")、大连集发港口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港口物流公司")为共同被告,请求判令共同被告承担连带责任。2022 年 6 月 21 日,大港集箱公司收到原告的《民事起诉状》及法院的《应诉通知书》。截至目前,港口物流公司尚未收到法院相关文件。

二、诉讼判决情况

中国诚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案

2021 年 11 月 29 日,码头物流公司收到宁波海事法院关于中国诚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起诉码头物流公司案的一审判决书,判决被告码头物流公司向原告中国诚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支付约 1.10 亿人民币及相应利息,驳回其他诉讼请求。

码头物流公司不服判决,向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22 年 4 月 6 日,码头物流公司收到二审判决书,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2022 年 4 月 21 日,码头物流公司收到宁波海事法院关于中国诚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起诉码头物流案的执行通知书。

物产中大金属集团有限公司案

2022 年 1 月 5 日,码头物流公司收到宁波海事法院关于物产中大金属集团有限公司起诉码头物流公司案的一审判决书,判决码头物流公司向原告物产中大金属集团有限公司支付约 1026 万元人民币及相应利息,驳回其他诉讼请求。

码头物流公司不服判决,向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22 年 4 月 12 日,码头物流公司收到二审判决书,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2022 年 5 月 7 日,码头物流公司收到宁波海事法院执行通知书。2022 年 5 月 25 日,宁波海事法院划拨码头物流公司银行存款约 883.9 万元人民币。2022 年 5 月 26 日,码头物流公司收到宁波海事法院结案通知书。

福建省榕江进出口有限公司案

2022 年 2 月 14 日,码头物流公司收到大连海事法院关于福建省榕江进出口有限公司起诉码头物流公司案的一审判决书,判决码头物流公司赔偿原告福建省榕江进出口有限公司货物损失约 3.36 亿人民币及相应利息;判决码头物流公司赔偿福建省榕江进出口有限公司诉讼保全责任险费用约 25.5 万人民币;驳回其他诉讼请求。

码头物流公司不服判决,已向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一审判决未生效。

青岛开投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案

2022 年 2 月 16 日,码头物流公司收到大连海事法院关于青岛开投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起诉码头物流公司案的一审判决书,判决码头物流公司向青岛开投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赔偿货物损失约 2.99 亿人民币及相应利息;判决码头物流公司向青岛开投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支付保全保险费约 14.6 万人民币;驳回其他诉讼请求。

码头物流公司不服判决,已向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一审判决未生效。

其他案件较为重要审理中,尚未有法院作出判决。

三、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影响

综合已经掌握的相关信息及外部法律顾问的专业意见,码头物流公司为一家有限公司,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公司及公司其他成员公司并不就码头物流公司的任何相关责任承担担保责任或连带责任。即便考虑最悲观情况,公司在码头物流公司的长期投资全部损失,则损失上限为约 1.8 亿元人民币,该等金额对于公司而言仍然并非重大。以上 7 宗码头物流公司被诉案件的原告方正在与舜德(大连)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商讨和解方案。

公司将积极寻求合理的应对方案,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并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对诉讼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03717 证券简称:天域生态 公告编号:2022-056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股票于 2022 年 06 月 21 日、06 月 22 日连续二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函证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 2022 年 6 月 21 日、6 月 22 日连续二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书面函证了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经营正常,公司市场环境或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亦未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经营秩序正常。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函证确认,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三、董事会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按规定披露的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 2022 年 6 月 21 日、6 月 22 日连续二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剔除大盘和板块整体因素后的实际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生产经营风险

根据公司披露的《2021 年年度报告》,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营业收入 63,808.27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1,474.45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4,681.74 万元。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涉及事项或业务的不确定性风险

公司未发现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

(四)其他风险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相关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06 月 22 日

股票代码:603799 股票简称:华友钴业 公告编号:2022-102
股票代码:113641 股票简称:华友转债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2 年跟踪评级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前次主体长期信用等级:"AA+",评级展望:稳定。
- 本次主体长期信用等级:"AA+",评级展望:稳定。
- 前次债券信用等级:华友转债:"AA+"。
- 本次债券信用等级:华友转债:"AA+"。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委托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资信")对本公司在 2022 年已发行的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为"华友转债",债券代码为 113641)进行了跟踪评级。

公司前次主体长期信用评级结果为"AA+";前次评级展望为"稳定",评级机构为联合资信,评级时间为 2021 年 8 月 30 日。

"华友转债"前次信用评级结果为"AA+";评级机构为联合资信,评级时间为 2021 年 8 月 30 日。

联合资信在对本公司经营状况、行业情况进行综合分析与评估的基础上,出具了《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2 年跟踪评级报告》,本次公司主体长期信用评级结果为"AA+";评级展望维持"稳定"。"华友转债"信用评级结果为"AA+"。本次评级结果较前次没有变化。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2 年跟踪评级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查阅。

特此公告。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05389 证券简称:长龄液压 公告编号:2022-028

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4 月 19 日、2022 年 5 月 10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11)。

近日,公司营业执照、公司章程等需要变更的工商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并取得了无锡市行政审批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登记信息如下:

名称: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81796148907O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夏继发
注册资本:13626.676 万元整
成立日期:2006 年 12 月 04 日
住所:江阴市云亭街道云顾路 885 号
经营范围:液压和气压动力机械及元件、建筑工程用机械、通用零部件的制造、加工、销售、研究、开发;其他机械设备、五金产品、电子产品、金属材料的销售;光伏发电、售电;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道路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23 日

证券代码:003040 证券简称:楚天龙 公告编号:2022-027

楚天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达到 1%的公告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2 年 06 月 22 日楚天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持股 5%以上股东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佳集团")出具的《股份减持告知函》,康佳集团于 2022 年 6 月 15 日-2022 年 6 月 21 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6,010,44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30%。现将详细内容公告如下: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康佳集团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园科技南十二路 28 号康佳研发大厦 15-24 层		
权益变动时间	2022 年 6 月 15 日-2022 年 6 月 21 日		
股票简称	楚天龙	股票代码	003040
变动类型(可多选)	增加□ 减少 ☑	一致行动人	有□ 无 ☑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 股 B 股等)	增持/减持数(万股)	增持/减持比例(%)	
A 股	601.0440	1.30%	
合 计	601.0440	1.30%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其他 □(请注明)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不适用)	自有资金 □ 银行贷款 □ 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 股东投资款 □ 其他 □(请注明) 不涉及资金来源 □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8,400.0000 18.22	7,798.9560 16.9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8,400.0000 18.22	7,798.9560 16.91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 否□ 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已进行了预先披露,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意向、承诺及减持计划一致,本次减持数量在减持计划范围内,减持计划尚未全部实施完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04 月 30 日发布《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 如是,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整改计划和处理措施。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 如是,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及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		
6. 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说明(不适用)			
本次增持是否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免于要约收购的情形	是□ 否□		
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			
7. 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 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 3. 律师的书面意见 □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			

特此公告。

楚天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06 月 23 日

证券代码:600301 证券简称:南化股份 公告编号:2022-031

南宁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 年 6 月 22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青秀区金浦路 33 号北部湾国际港务大厦 29 层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81,134,27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4.5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黄葆源先生主持会议,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5 人,出席 5 人。

3、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蔡桂生先生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李晓晨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81,132,470	99.9977	1,802	0.0023	0	0

2、议案名称:《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81,132,470	99.9977	1,802	0.0023	0	0

3、议案名称:《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资产核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81,132,470	99.9977	1,802	0.0023	0	0

4、议案名称:《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81,132,470	99.9977	1,802	0.0023	0	0

5、议案名称:《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81,132,470	99.9977	1,802	0.0023	0	0

6、议案名称:《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80,898,446	99.7093	235,826	0.2907	0	0

7、议案名称:《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5,884,412	99.9693	1,802	0.0307	0	0

8、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81,132,470	99.9977	1,802	0.0023	0	0

9、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81,132,470	99.9977	1,802	0.0023	0	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3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资产核销的议案》	5,884,412	99.97	1,802	0.03	0	0
6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650,388	95.99	235,826	4.01	0	0
7	《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5,884,412	99.97	1,802	0.03	0	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均为普通议案,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审议通过,其中议案 7 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南宁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已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南宁)事务所

律师:黄夏、吴楠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会议所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